

東南科技大學

傳閱區	列入移交	標準書			編號		頁次	1
	機密等級	東南科技大學 學生宿舍門禁管理及會客辦法			修訂日期：97年4月18日		版次	2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				公佈日期：89年6月19日			
會簽區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font-size: small;">中華民國89年6月19日8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九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97年4月18日96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學務會議通過</p> <p>第一條、東南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維護住宿學生安全、環境寧靜與嚴防宵小活動，特訂定「東南科技大學學生宿舍門禁管理及會客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</p> <p>第二條、本辦法有關規定之執行，由宿舍輔導老師負責辦理。</p> <p>第三條、學生宿舍值勤人員，應依下列規定時間實施大門門禁管理：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一、學生於學期中，應持門禁卡刷卡進出宿舍大門，並自晚上十一時起至隔日晨間六時止，進入宿舍大門應輸入個人密碼存查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二、學生進出宿舍大門應嚴格執行一人一通行卡的規定，並禁止以任何方式阻擋大門正常關閉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三、期初、期末期間，住宿學生搬入或搬離得開放大門以利進出，但須指派專人嚴格執行各項安全管理工作。</p> <p>第四條、宿舍值勤人員應隨時留意出入宿舍之人士所攜帶之物品，遇有質疑，進行查問並禁止其將之帶入宿舍內。</p> <p>第五條、學生宿舍會客規定：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一、會客時間：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40px;">(一) 平時：每日下午六時至晚上十時為會客時間，其餘時間，除因特殊事故，經值日教官或宿舍輔導老師核准外，一律不得在宿舍內會客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40px;">(二) 例假日及國定假日：每日上午八時至晚上十時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二、辦理會客注意事項：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40px;">(一) 辦理會客時，應先在服務台登記，再由服務人員傳達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40px;">(二) 賓客會晤住宿學生，一律在交誼廳進行，不得逕行進入寢室探訪，若為家長來訪，進入寢室時應由幹部陪同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40px;">(三) 賓客及學生於會晤期中，不得有喧嘩、喝酒、推銷商品等行為發生，一經察覺，宿舍管理人員應予以制止，並要求訪客即刻離開宿舍。</p> <p>第六條、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</p>							
	制		審		核			
	定		核		准			

